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(04)2332-1634
聯絡人：林郁萍
電 話：(04) 3706-1143

受文者：新竹市私立光復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9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0014114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0141149A00_ATT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「適性X探索X反思-108新課綱與學習歷程檔案論壇」，請貴校協助周知教師踴躍報名參加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家教育研究院110年10月22日教研課字第11011017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論壇辦理目的為理解學習歷程檔案的內涵與意義，彰顯新課綱適性多元的課程設計，並協助學生自我探索，紀錄生涯軌跡的成長歷程。
- 三、本次論壇相關資訊，說明如下：
 - (一)辦理時間：
 - 1、第一場：110年11月17日（星期三）上午8時30分至中午12時30分。
 - 2、第二場：110年11月18日（星期四）上午8時30分至中午12時30分。
 - (二)辦理方式：本次論壇採線上辦理，敬請於論壇當日至國



家教育研究院 YouTube頻道參與 (<https://reurl.cc/q1vEm3>)。

(三)參與人員：教育領域相關學者專家、高中教師、大學教師及對教育、新課綱與學習歷程檔案有興趣之人士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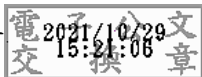
(四)報名日期及方式：若需教師研習時數者，即日起至110年11月12日（星期五）止，敬請於國家教育研究院研習及活動資訊網 (<https://reurl.cc/953A7j>) 報名，參與者每日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。

四、請貴校惠允參與人員公（差）假出席及課務排代。

五、檢附「適性X探索X反思-108新課綱與學習歷程檔案論壇」實施計畫1份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附設進修學校、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、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附設進修學校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

副本：本署高中組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